

# 我的家教人生

□李树财

1999年9月,我艰难考上自贡师专数学系。高考志愿填报基于五个因素:一是实力不允许挑肥拣瘦,二是师范专业毕业包分配工作,三是师范专业有生活补助,四是数学专业学费相对较低,五是读本地高校节约路费。

报到那天,我攥着100块钱,心里忐忑地迈进自贡师专的校门,旋即跟辅导员曾玉琴老师“赊账”,缓交学费。曾老师毫不迟疑应允我的请求,并给我宽慰和鼓励,同时安排志愿者帮我办理入学入住手续,特别暖心,毕生不忘。

入住首日,同寝室12个人,谈得最多的就是欲做家教挣“外快”。对部分同学而言,做家教确实是体验生活,捎带挣点“外快”,于我便成了刚需。强烈的责任感和怜悯心,促使我必须为家庭分担,自力更生,迅速解决生存之忧。夜深人不寐,星河已阑珊。在室友们的欢声笑语中,我枕着泪痕入睡。

开学第一个周末,我就跟几个同学到市区最繁华地段“十字路口步行街”举牌找家教业务。我故作老陈持重的模样,赢得一位家长的信赖,条件是晚上住他家,顺便看护留守学生。我不敢挑食,满口答应。机缘天赐,感恩遇见,那是我平生第一份家教,也是伙食费得以延续的依靠。心稍安稳,就有了希望。

后来,在曾老师、张利平老师的持续关怀下,我又增添了几个学生,把周末的时间塞满。

当时,自贡的家教价位大致为20元至30元/次,一次两小时。满负荷的情况下,我月收入800元左右。根据政策,师范生有120元/月生活补助,我将生活费严控在150元/月以内,即家教收入拿出30元补贴伙食之外,其余的钱都攒起来。一是补交学费,二是每月给父母补贴家用。毕业时,170厘米的我,体重110斤,像灯杆儿一样。那是一个符号,也是清苦的写照。

师专三年,我没有法定假、没有寒暑假,不是在做家教,就是在去做家教的路上。绝对是白加黑、五加二,只有春节休息几天。腊月二十九收官,正月初五开局。往返于冷清的校园宿舍与喜庆的都市大街,莫名的心酸侵袭着我。这个时令,我本该在老家偎依在父母身旁,共享天伦之乐。真佩服法国哲学家拉马特里的《人是机器》,太真实、太走心、太经典。现实的我,经常拖着疲惫之躯,间或确有厌烦之意,更多的却是无奈之举,依然坚定脚下之路。

当然,我偶尔也羡慕那些不做家教、生活无忧、花前月下的师专学子。不过,这种艳羡只会一闪而过,不许驻足太久,以免滋生不良情愫。但无论如何,我从未埋怨过我的父母,甚至连念头都未动过一丝一毫。我始终认为,埋怨家庭出身,是懦夫是无能是罪过是卑鄙。

搞家教,初衷是讨生活、缴学费、能毕业,最终是万般世界、人情冷暖、一手资料尽收囊中,

这或许就是关上一道门打开一扇窗吧。提前三年步入社会,融入生活,解构社会单元,解剖家庭细胞,品鉴世间百态。我辅导的学生家庭,有达官显贵,也有下岗之家;有身居大别墅,也有隐逸棚户区;有四代同堂,也有单亲家庭;有小学生因双亲车祸突变孤儿,也有父母为娃考学离异不离家,抑或考完就离。可怜天下父母心!对列夫·托尔斯泰的名言:“幸福的家庭总是相似的,不幸的家庭总各有各的不幸。”有了更深刻的理解。家教之路,并非总是坦途。偶遇傲慢刁难的家长,我始终秉持有礼有节、从容不迫、不卑不亢,师道尊严不容亵渎。我的学生,后来成了大学老师、电台记者、国企骨干、私人老板,更多的失去了联系,……感觉,家教被生活碾压成了一种交易。

家教,既教别人家,也教自个家。从师专毕业,我已不再懵懂,也无须惶恐,能从从容应对各种风险挑战。这得益于众多师友亲人的扶佑帮衬,得益于家教经历的丰盛滋养,得益于为期三年校园与社会的无缝衔接,得益于对社会的敏锐感知和深刻洞察。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。抚今思昔,人要对得起经受过的苦难。“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,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”“良田万顷日食三升,大厦千间夜眠八尺”早已深深融入血脉和骨髓。忆苦思甜,不为物役。坚定奉行极简主义,人生平添更多乐趣。



买糖圆 王梦 摄于达城

## 惊鸿一瞥识蓝鹊

□陈进

清晨,窗外惯常的鸟鸣协奏曲里,突然混入了一种陌生的声部。那声音类似喜鹊急促的“噶喳噶喳”,聒噪中带着几分韵律,雄浑粗犷而嘹亮。只要它一响起,其他鸟声都成了背景。它就停在我的楼台上,仅一墙之隔,仿佛贴着耳膜在鸣唱。单凭浑厚的声音,我猜测这鸟儿的体量不会小。起初,我没太在意,来去去的鸟儿多了,并未对它上心。可过了几天,这“噶喳噶喳”的声音依旧时不时在楼台响起,有时在熹微晨光里,有时在暮色四合时。楼台不过是个寻常花台,矮矮的花丛中有几棵高矮不一的树。难道是盛放的七月樱吸引了它?好奇心被勾了起来,我特别想一睹这鸟儿的真容。

有天清晨,不到六点,我又被它洪亮的鸣声惊醒,赶紧以最快的速度起身,蹑手蹑脚地追出门去。许是开门的动作惊扰了它,只看见亭子边的桂花树枝条在摇晃,高楼转角处渐渐远去的“噶喳噶喳”声,传递着它遁去的路径。

小暑的蝉鸣混着众鸟的啼啭迎着每一个晨昏,七月到了。为了捕捉此鸟的身影,我常常藏在楼台的不同角落里守候。7月1日那天下午四点过后,我一直虚掩着门,攥着手机随时准备冲出去。天色渐次暗沉,一弯新月已亮在空中,我正付着鸟儿不会来了时,一串急促的“噶喳噶喳”声,裹挟着金属般的清越质感,刺破凝滞的空气,已然降临楼台!我闪身出门,紧贴墙壁迅速挪到能窥见它的位置,举起手机后便站成了雕塑。梅树的枝叶间有一鸟影若隐若现,隐约可见橘红色的尖喙,长长的尾巴轻盈地颤动着,尾羽末端是雪白的。可惊鸿一瞥不过三秒,大概它感知到了危险,双翅倏然展开,“噗噗噗”振翅几下,落在了高我两层楼的雨篷边。我能看到的是一个半收着翅膀的硕大背影。可惜暮色四合,那影子灰蒙蒙的,辨不清其羽毛的色泽。所幸,这次拍到30秒的视频,录下了它独特的声音,看清了它大致的轮廓。

准备回屋时,我家的猫咪突然“喵呜”声,从梅树下的花丛里蹦了出来。原来小狸也与我一样满怀好奇,一直潜伏在树下,关注着陌生的空中来客。

有了这些线索后,我开始在网络里搜寻资料。无奈拍的视频过于模糊,截图辨识度无法直接识别。我便依据鸟的身形轮廓和独特的鸣叫继续发问。AI给出的答案难以锁定具体种类,说是具备类似特征的鸟很多。但我心中自有判断,笃定它是鸚科成员,因为初闻声音时马上联想到喜鹊和乌鸦,目睹其体型后,更相信了这种直觉。我首先从鸚科鸟的资料开始搜索,没想到刚打开鸚科鸟的一些图片,就一眼认出了楼台的访客,是红嘴蓝鹊!它身披华贵的靛蓝色羽衣,拖着修长飘逸的尾翼,自带几分不凡凡鸟的仙气。相传,它正是人们推测李商隐“蓬山此去无多路,青鸟殷勤为探看”诗句中描绘的神奇生灵。传说,西王母座下有三只青鸟,一只曾作为信使为汉武帝传讯,余下两只则常伴西王母左右。

多么奇妙,我竟然也邂逅了古人笔下的“青鸟”!

深入查阅,这鸟的独特愈发令我着迷:它既是山林中喧闹的住民,又是神话里传递信息的使者;既是捕杀害虫的益鸟,又是会劫掠它巢的悍匪;其容姿美得令人屏息,鸣声却又粗粝得叫人皱眉……几日来,我一边关注着楼台的“噶喳”声,一边在书本与网络间寻觅追踪。了解红嘴蓝鹊,让我乐此不疲,几乎成了这个假期生活里不可或缺的一章。只是越了解越期待,要是能清清楚楚地近距离欣赏它一次,该多好啊!

天气酷热,阳光刺得人睁不开眼,白天几乎不愿踏出门。本应早晚散步的,我却甘愿守在家中,因红嘴蓝鹊只在晨昏之际出现。一周过去了,我几乎足不出户。有时觉得自己可笑,怎会为了一只鸟生出这般执念呢?细细想来,或许我追逐的不仅是一只鸟,而是渴望一份未知的惊喜能打破沉闷生活的节奏,在日渐木讷的成人世界里,偶尔也需要抓住一根幻想的藤蔓,如同儿时执着于探寻黄葛树洞里是否藏着精怪一样。

静守守候,不过三日,奇迹便悄然降临。一大清早,我又被那熟悉的“重低音”吵醒,撩开窗帘,便见窗前几米远的七月樱花枝在晨光中剧

烈摇曳。无须出门,一切都清晰无比——红嘴蓝鹊正在枝杈间轻盈跳跃!它尖尖的喙鲜红夺目,黑灰的颈部以下的胸脯是白的,背部蓝灰色的羽毛闪着金属般的光泽,长长的尾羽时而收束时而散开,与网络视频中见到的红嘴蓝鹊一模一样。它俯视着树下那只弓背竖尾,如临大敌的狸花猫,“噶喳噶喳”的叫声急促而尖厉,仿佛带着严厉的警告。我贴在窗前一动不动,生怕破坏了这来之不易的画面。原来,它并非独行侠,在它数次掠过的对面楼下树冠上,还伫立着另一只蓝鹊,嘴里啄着一粒鲜红的浆果。

眼前的红嘴蓝鹊振翅飞起,另一只也张开了翅膀。清晨的阳光为它们的蓝灰色羽毛镀上一层耀眼的金边,修长的尾羽根根分明,在晨风中舒展,宛如流动的锦缎。它们滑翔的姿态好优雅,仿佛飞越的不是钢筋水泥的楼林,而是穿越时空,从《山海经》的篇章中飞来,向唐诗的意境中飞去……

何其有幸,它们选择栖落在我的窗前,为这个炎夏夏日添了近乎完美的一笔。

自那惊鸿一瞥的相遇后,我每天都会不由自主地望向窗外,期盼着能再次邂逅那抹蓝色倩影。然而,仿佛有着某种神秘的默契,自从我真正认识了它,它就再未光临过我的楼台。短暂而美好的相遇,如同一场清梦,只能萦绕在心底。

日子缓缓地流淌,我渐渐拾回旧日的节奏,晨昏出门。红嘴蓝鹊终是彻底地淡出了视线。大概生活中许多极致的美好,就如同这充满神秘色彩的鸟儿吧,在不期而至中翩然带来惊喜与悸动,又在某一个瞬间悄无声息地振翅远去。唯有珍惜相遇的刹那,用全部身心去感受,将其珍藏于记忆里。

每当蝉声与众多鸟鸣交织一片时,我的心里会生出一份欣喜和热爱,是遇见红嘴蓝鹊后获得的心境。我时常想起那个晴朗的清晨:金色的阳光早早斜过楼台,碧蓝的天空衬着七月樱盛放的身姿。美丽的红嘴蓝鹊尾羽轻颤,在枝柯间腾挪跳跃,“噶喳噶喳”,一树的玫红花瓣簌簌而落。树下的小猫与窗内的我,皆忘了呼吸,久久地,沉浸在那一帧曼妙的光阴里。

## 父亲的闲书

□林佐成

每每看到84岁的老父亲,坐在阶沿的矮凳上,佝偻着背脊,捧着一本泛黄的《今古传奇》细细翻看,父亲读闲书的过往,又浮现于眼前。

20世纪60年代,父亲初中毕业回到山区老家,在村小当民办教师。从此,他一边种地,一边教书。为补贴家用,他还拜邻村老中医为师,挎着简易药箱走村串户,为村民治病。农民、教师、村医,多重角色让父亲忙碌得就像一只不停旋转的陀螺。尤其是土地承包后,为多打粮食,多育肥猪,为三个孩子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,父亲忙得几乎脚不着地。每天去学校,他总是掐着时间点,一路叮咛着下一面长长的斜坡,再上一面坡,在预备铃响起之前赶到办公室。放学之后,又一路叮咛着赶回家,或扛着锄头挖土,或挑着粪桶施肥,或挑着担背着筐去山野收割……待母亲吼叫着赶回家,手忙脚乱地端上碗吃饭。病人咳嗽、喘着赶来,他只得放下碗筷,赶紧招呼病人。一番望闻问切,给病人递上药送出门,中午时光已过大半。眼见上学时间步步紧逼,他又重新抓起碗筷,胡乱刨几口,便一路小跑着往学校赶。

父亲是如此忙碌,那些孩子,那些农活,那些病人,几乎把他的时间都挤占完了,哪还有时间看闲书?小时候,除了正月初一初二,见他搭个凳子独自坐在那里,入迷地翻着泛黄的部分册页脱落的《三国演义》,几乎不曾见他看过书,但家里那些起卷的毛边书告诉我,也许在我不知晓的情况下,父亲在偷偷翻看那些闲书。随着年龄渐长,我发现父亲常把学校的报纸带回家,每当有空闲时间,他便像贼似的拿起报纸翻看,母亲的责骂刚到,已丢下报纸,然后不经意间又拿起报纸。如此反反复复,母亲便一本正经地笑问他,是不是要考状元?父亲呵呵一笑,将报纸一丢,就忙农活去了。

真正见识到父亲读闲书,是我参加工作之后。那时,我在乡中心小学任教,父亲依旧在山区老家教民办。有时,乡中心小学的领导到村小检查工作,邀约我同行,我便屁颠屁颠地领着他们往老家的村小走。

村小学的办公条件委实糟糕。偌大一间办公室,黄泥铺就的地面,凹凸不平,六七位老师挤在屋子中央那张硕大粗笨的办公桌上,每个位置前都码起一大摞作业本。让我惊奇的是,父亲的位置前除了厚厚的作业本,还堆码着一叠《今古传奇》《传奇故事》等杂志。我随手翻翻,里面居然有不少折痕,偶尔还划有红线。一位老师大约看出了端倪,笑着告诉我,说父亲太迷恋这些杂志了,它们一到,必抓在手里。可他实在太忙了,毕业班的语文,家里的包产地,他只能随便翻翻,通览一下目录。有时实在丢不下,便估摸着时间,挑短的看;长的呢,看到哪里折叠到哪里,如果折叠页没看完,使用红笔作上记号……我想起家里那些《今古传奇》总会不时翻看到红杠杠,不觉恍然。

这些闲书,在工作上帮了父亲的大忙。那些年,他所在村小的老师们教完五年级,便迫不及待地让出来。接下来的六年级,毕业考试成绩关乎学校的形象,他们怕考砸

## 小康华衣

□梁文武

我出生在20世纪70年代。那时,小孩生下来,有吃有穿能养活就行。我父母皆为工人,从幼儿园到小学,妈妈说,最重要的就是吃,每个月三十元的工资,先把米买足,其余都是次要的。

我是家里的老大,读小学时,爸爸把他不穿的工装给了我。当我接过那件满是补丁的工装时,妈妈说,要爱惜着穿,有身衣服不容易,这还是爸爸省下来的,别弄破了,家里没缝纫机,到人家那里打补丁要钱。妈妈脸色严肃得像法官,容不得半点亵渎。孩子,擦破了皮或掉块肉还能长好,衣服是不能把它弄坏的。所以,当我穿上那身明显肥大的旧工装上学时,我心里总是战战兢兢,像手里捧着满满一碗滚烫的鱼汤,既怕洒又怕烫,内心如煮。偏偏一些调皮的同学看出了这点,我越害怕,他们就越欺侮我,等我不注意,不是把我的扣子扯掉,就是把衣服的线崩断。我这人心慈、骂都不敢骂狠话,像一个受尽婆婆气的小媳妇,一个人孤单地缩在教室角落啜泣。但我永远是课堂上最好学的学生,举手回答老师问题的总是我。因此,常得到老师的表扬。

上小学三年级时,学校要求每个学生购买一套校服,要十来块钱。这个消息,让我感到窒息,不敢给家里说。因为父母的工资除要负担我和尚在婴儿期的弟弟,还要邮回了老家,养活汤满家和一大家子人。妈妈坚决地说:没有!要不你辍学!泪水在我脸上肆意横流,滚烫得“滋滋”地响。我心一横,晚饭都没吃,就去了学校,我是值日生,打开教室的门,进去“砰”地一下关了,趴在课桌上,哭哭啼啼迷迷糊糊睡了一个晚上。

第二天早上醒来,妈妈找到学校,把情

了。父亲接过沉甸甸的担子,不慌不忙。他通过讲闲书上的故事,激发奖励和引导孩子写作文。一年下来,孩子们的语文成绩蹭蹭蹭蹭地上升。他年年教毕业班的语文,年年考试成绩优秀,以致中心小学教毕业班语文的老师,都怵他这个初中毕业的语文老师。父亲也由此成了本村乃至本乡的“王牌”小学语文教师。

作为多年的民办教师,父亲一直渴望转为公办,机会终于来了。那是1990年,年近五旬的他,参加县上组织的转正考试。他知道数学是其弱项,考前只管把精力放在复习数学上,压根儿不管语文。一场考试下来,语文竟接近80分,不仅顺利转正,据说成绩还排在前列,这确实得益于那些闲书。

闲书还培养了父亲有远见卓识的能力,保证整个家庭向着最有利的方向发展。老家在山区,娶老婆难。自表哥12岁订下娃娃亲后,便不断有人找到父亲,要给我订娃娃亲,父亲毫不犹豫地拒绝了,他要把钱花在孩子读书上。后来,我们三姊妹都通过读书离开了山区,两人做了教师,一人成了公务员。再后来,村里兴起建楼房,一些家庭甚至不惜举债把土墙房推倒,花高价从坝下拉来预制板,建起漂亮的楼房,父亲不有所动。结果,那些投入一生积蓄建起的楼房,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,几乎都成了空心房。

闲书浸润着家庭,影响着我的生活与工作。小时候,父亲常把闲书带回家,一有空闲时间,我也爱找来翻翻,时间一久,我便养成了爱看闲书的习惯。考上中师后,学业相对轻松,让我有更多时间泡图书馆,有更多时间翻看那些闲书。闲书看多了,便蠢蠢欲动。于是,那些胡乱涂鸭的稿子,不时飞向各地报刊,尽管没有发表,却让我乐此不疲。参加工作后,我依然喜欢看闲书,兴致来了,也会写写稿,终有些许收获。更重要的是,闲书让我的业余生活变得充实。不仅如此,它还成就着我的工作。因为读闲书,语文课成为最受欢迎的课;因为读闲书,孩子们在耳濡目染中也喜欢上了读闲书,几个迷恋写作的孩子,后来都成长为记者。

闲书不仅影响着我,还影响着我的下一代。女儿因为生活在读闲书的家庭氛围里,从小就喜欢看闲书。随着年龄渐长,学业压力增大,虽然平时没时间翻看闲书,但好读闲书的习惯已深深印在脑海里。考上大学后,她迷恋上了八月长安的小说:《这么多年》《最好的我们》《你好,旧时光》……她买了一本又一本。我调侃说,网络小说哪比得上……“你不懂。”话没落句,她已怒怼过来。我讪讪一笑。管她的,喜欢看闲书就行,或许有一天……就在不经意间,她的闲书转向村上春树、毛姆的作品,转向更多外国名家的作品。大学毕业考上研究生后,成天忙于化学实验的她,一旦有空闲时间,总爱一头扎进图书馆,捧起那些闲书。或许,这些闲书并不会给学业上带来多少收益,但一定会给她心灵以滋润,让她在面对困难时,变得淡定、从容,从而以更佳状态迎接学业路上的挑战。

父亲的闲书,滋养了三代人,在以后的岁月里必将还会继续影响我们的家庭。

况给老师说了。班主任做了个大胆的决定,宣布这个学期的期末考试,谁的成绩第一,就奖励一身标准的校服。听到消息,我喜出望外,终于有了拼命学习的理由。考试结果,我和班上一位同学并列第一,那位同学把老师私人出钱定制的校服让给了我。咸湿的泪水直往嘴里钻,我一滴不流地吞进了肚子里,我要让苦涩的泪水在心里成为怒放的花。

校服穿在身上,不仅神清气爽,而且是我劳动所得,也凝聚着老师家长以及同学的期望。本来就标致的我,整齐的校服一加衬,容光焕发,如威武山上的杨子荣。我告诉自己要加油。五年级快毕业的时候,爸爸的老家遭了大灾,政府号召学校师生捐物捐款。而我作为一贫如洗的学生,唯一的财产就是那套靠学习成绩挣来的校服。我怎么也舍不得捐出去的啊!当时,爸爸因为胃出血顽疾被医院连连发出病危通知书,妈妈腾不出手来管我和弟弟。我和弟弟又是长身体的时候,爸爸不穿的旧工装,我勉强可以穿下了,弟弟就穿我幼时穿过的衣服。

校服我捐了出去,没有一个是补丁,没有一寸脏的地方,就像新的一样,被装上了开往灾区的货车。泪水在我的眼眶里一圈圈地转,像玻璃球似的,就是不滴下来。

贫困是一个人成长最好的老师,我和弟弟终于如愿考上了大学,参加了工作,过上了小康生活。工作服很漂亮,赛过了往年的任何一件衣服。重大节日,单位组织歌咏比赛,要求我们必须盛装出席,我网购了一套价值数千元的西装,蝴蝶结一系,配上抻抖的白衬衣,再穿上镜子般发光的皮鞋,在歌咏比赛上大放异彩!我把这身衣服命名为:小康华衣!